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本公告僅供說明用途，並不構成收購、購買或認購本公司證券的邀請或要約。

FINSOFT FINANCIAL INVESTMENT HOLDINGS LIMITED **匯財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018)

供股股份的有效接納及申請結果；及 受補償安排規限的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 不合資格股東未售出供股股份數目

茲提述匯財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一月二十九日內容有關（其中包括）供股之供股章程（「供股章程」）。除本公告另有界定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供股章程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供股股份的有效接納及申請結果

董事會宣佈，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十五日（星期四）下午四時正（即最後接納時間），已收取合共2份有效接納及申請，涉及合共168,860,500股供股股份，佔根據供股提呈發售之供股股份總數約44.65%。

受補償安排規限的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及不合資格股東未售出供股股份數目

於記錄日期，概無不合資格股東，而不合資格股東未售出供股股份數目為零。根據上述有效接納及申請結果，有209,314,202股受補償安排規限的未獲認購供股股份。本公司已根據GEM上市規則第10.31(1)(b)條與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作出補償安排，據此，本公司有條件委任配售代理而配售代理有條件同意擔任本公司之配售代理，以按配售協議之條款盡力促使承配人認購未獲認購供股股份。

* 僅供識別

預期配售代理將於二零二四年二月十六日（星期五）開始配售未獲認購供股股份，並將不遲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日（星期二）下午四時正結束。

任何未根據補償安排配售之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將不會由本公司發行，而供股規模亦將相應下調。

供股結果公告（包括配售未獲認購供股股份的結果及收益淨額（如有））預期將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七日（星期二）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網站刊發。

買賣股份的風險警告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務請注意，供股及配售事項各自均須達成若干條件。倘供股及／或配售事項的任何條件未獲達成，供股及／或配售事項將不會進行。任何股東或其他人士於供股及配售事項之所有條件於二零二四年二月二十一日（星期三）下午四時正或之前達成買賣股份，將相應承擔供股及／或配售事項可能不會進行之風險。

不論暫定配發供股股份的接納水平如何，供股將以非包銷基準進行，且並無為進行供股設定須予籌集的最低認購金額。

配售事項下仍未獲配售的任何未獲認購供股股份將不會由本公司發行，而供股規模亦將相應縮減。投資者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任何股東或其他有意轉讓、出售或購買股份的人士於買賣股份時務須審慎行事。任何人士如對本身的狀況或應採取之任何行動有任何疑問，建議諮詢其本身的專業顧問。

為及代表董事會
匯財金融投資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田一好

香港，二零二四年二月十六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執行董事兼董事會主席田一好女士，執行董事兼本公司行政總裁廖夢婷女士，執行董事林霆女士，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韓銘生先生、李筠翎女士及鄧澍煒先生。

本公告的資料乃遵照GEM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各董事願就本公告的資料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各董事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其所知及所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要方面均屬準確完備，沒有誤導或欺詐成分，且並無遺漏任何事項，足以令致本公告或其所載任何陳述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刊登之日起在聯交所網址<https://www.hkexnews.hk>之「最新上市公司公告」網頁至少保存七日及於本公司網址www.finsofthk.com刊載。